

近600年来自然灾害与

JIN 600 NIAN LAI ZI RAN ZAI HAI YU
FUZHOU SHE HUI

福州社会

王振忠 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

近600年来自然灾害与 福州社会

王振忠 著

JINLIUBAINIANLAI ZIRANZAIHAI YU FUZHOU SHEHUI

近 600 年来自然灾害与福州社会

王振忠 著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得贵巷 59 号)

福建省地质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7.875 印张 184 千字

1996 年 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ISBN 7—211—02524—7

K·189 定价:15.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直接向承印厂调换。

序

陈 绛

我以欣悦与赞佩的心情读完王振忠博士这部关于自然灾害与福州社会的新著。

这是一项不容易完成的研究课题。它的研究地区是福州一个城市，而实际考察的范围却必须联系到这个城市所处更大的环境；它的研究对象不仅涉及像气候、水利之类同自然灾害直接相关的自然科学学科，研究视野还必须扩展到政治、经济、社会、人文诸多领域。前人在这方面没有留下系统的历史记载和完整的统计资料，全面研究的成果则更付阙如。一切要从头开始，筚路蓝缕，无疑增加了写作的难度。

然而，这又是一项亟待完成的研究课题。自然灾害出现于福州，其种类之夥，频率之高，突发之猛和影响之广，在全国各大城市中是十分突出的。完全可以这样说，不了解在福州历史上肆虐的自然灾害及其社会影响，便很难说对这个城市的历史全貌有一个真切的了解。而且中国幅员辽阔，情况互异，福州自然灾害史的研究，对于丰富和深化中国自然灾害史的研究，也必有裨益；而从自然灾害的角度研究民俗风情的演变，则更为文化史和社会史的研究增添新的视角和绝好的素材。

何况在城市建设日新月异的今天，许多自然灾害已经或者即将成为历史的陈迹，它们只是老人抚今追昔的谈资，对于缺乏亲身经历的年轻一代，它们也许只是天方夜谭式的轶闻。不尽快把这方面的历史记录下来，留给后人的将只是使他们感到一片茫茫

的永久遗憾。尽管城市的巨变已经消除或减轻了我们祖祖辈辈曾为之付出沉重代价的某些自然灾害，城市化的加速进展，其规模、速度和内涵如不时注意和恰当掌握，将给我们生存的空间带来负面的影响，我们这一代以及我们的后代将为新的自然灾害付出沉重的代价。从这一方面来看，自然灾害及其同社会关系的历史研究，将给人们以思考，以启迪，它不是负暄谈往，拊掌夜话，而是有其鲜明的现实意义。

王振忠博士完成了一件很有价值、同时又十分艰辛的工作。这部著作既写了六百年间福州的水、火、风、旱和时疫给人们带来的苦难和人们对自然灾害的抗争，又写了自然灾害袭击下福州社会的反响，特别用专门的一章就与自然灾害有密切联系的民间信仰展开详尽的阐述。全书选取了自然灾害和社会的关系作切入点，使它既有别于一般的自然灾害史著作，又为社会史的研究丰富了新的内容。凡所记述、立论和分析，都是建立在丰富坚实的史料基础上。作者不但充分利用了方志和档案史料，而且还从大量的诗集、文集、稗史、笔记和报章杂志中搜集有关的资料，遇到可资立论的史料不足，则参酌口耳相传的民间传说和神话，探赜索隐，搜寻其文化内涵。我惊讶作者以何等的精力对众多零星分散的材料作如此的广征博引；我赞赏作者以何等的识力将这许多来源不一、体裁不同、头绪纷繁的材料，罗列爬梳，整理分析，铺缀成文，为读者勾画出一幅六百年间的历史长卷。我欣赏作者以清新的文笔将这样一个严肃的历史研究课题写成具有很高可读性的读物，它脱尽学究式的乏味刻板，而是引人入胜，不必正襟危坐才能从中领略咀嚼。

书中引用许多闽谚民谣作为例证，使离乡近半个世纪的我读后，乡音绕耳不绝，我仿佛又回到了那哺育我的闽江水、桔子洲。书中关于“做溪水”、“火烧厝”和风颱的具体生动的记述，勾起

了我对童年和少年时代住在郎官巷的段段回忆。每天上学放学，走过南后街一排排木屋——“柴栏厝”，那正是回禄君最喜欢光临的处所。每年风颱过后，对屋两株高大的龙眼树打断的枝桠，横挂在屋簷上，抢拣散落满地初熟的果实，是孩童的有趣嬉耍。洪水从水流湾涌到旧居厅堂，坐在圆木桶里在天井漂浮，想象自己竟像《说岳》中描绘的少年岳飞。儿童不知愁滋味，哪知这一场场自然灾害给人们带来多少的灾难。大水退后家中翻晒受潮图书的情景依然历历在目；一部徐愚斋同文书局石印廿四史，至今只剩半部，放在底层的另外半部在一次大水突临来不及抢救而漫漶结块，无法揭开，回想起来只能扼腕。我的祖父墨樵公（宝瑄）便是在1894年秋天自北京会试回到螺洲后，因时疫误医被夺去了年青的生命。当时父亲才九岁，所以弢庵公（宝琛）写下这样悲恸的挽语：“上有老父，下有藐孤，年盛才长胡可死；田舍汝劳，刀圭汝误，天穷人厄愧为兄。”本书提到这一次从广州传来的秋疫，这正可作为它的例证。

作者治中国历史地理，在复旦大学取得博士学位后，留校工作，英年奋发，屡有佳作。我和作者既有同乡之谊，复忝居师友之间。作者以书稿见示，读罢掩卷，乡情满怀，爰缀数语，姑为序。

1995年1月17日

晨熹初微于沪西寓所

目 录

引言	(1)
一、近 600 年来福州的自然灾害及其成因	(3)
(一) 自然灾害概况及其特点	(3)
1、“延平水,鼓山平”——“做溪水”	(3)
2、“纸梢福州城”——火灾	(14)
3、“六月防初七防半”——风颱	(16)
4、“服毒对遭瘟”——时疫	(19)
5、“芒种降祸水烧溪”——旱魃及其它	(24)
(二) 城市环境变迁与福州历史上的自然灾害	(33)
1、上游水土流失与福州水灾的加剧	(33)
(1) 开埠形势下的茶业种植	(34)
(2) 木材的出口与森林的破坏	(38)
2、福州城市生态与水旱灾害	(41)
(1) 人口压力的增大	(41)
(2) 河流水系之变迁	(49)
(3) 湖泊的湮没及萎缩	(56)
二、福州社会对自然灾害的反应与对策	(66)
(一) 抗灾、赈灾与防灾	(66)
1、灾害预测与灾情救济	(66)
2、禁忌与巫术民俗	(76)
3、岁时伏腊中的防灾意蕴	(84)
(二) 番薯的引进、传播及其影响	(103)
1、福州抢米风潮与番薯的推广	(104)
2、“鼓岭番薯战坂芋”——两种救灾作物的比较	(110)

3、“三冬比户粮”——从救荒作物到济饥口粮	(116)
三、自然灾害与福州的民间信仰	(132)
(一) 福州的巫风淫祠	(133)
1、驱瘟放洋——“五帝”的传说和信仰	(136)
(1) 五帝信仰之由来	(137)
(2) 五帝信仰的内涵分析	(148)
(3) 近 600 年来五帝信仰之嬗变	(160)
(4) “六月会”——寄情表意的行傩仪式	(165)
2、其他民间诸神	(170)
(1) 临水陈太后	(171)
(2) 迎尚书公	(178)
(3) 守土大王爷	(180)
(二) 自然灾害与地方乡里组织	(186)
1、社、境之由来	(189)
2、迎神赛会及其影响	(201)
四、余论	(222)
征引书目	(234)
后记	(243)
福州城市变迁略图	(43)
蛋民聚落分布与福州水系变迁	(52)
晚清民国时期福州城乡社、境之空间分布	(193)
藤山及附近“境”之分布示意图	(195)
近 600 年来福州涧、殿、庵分布略图	(199)

引 言

明洪武四年（1371年），重筑福州城。此后，虽然曾多次加修城垣，但历经数百年的世事沧桑，迄今，只剩下一段城墙供人凭吊。

每次从明代城墙前走过，我都会驻足流连。这不仅是出于作为历史学工作者的一种偏好，而且，它总勾起我对童年的那份记忆……

就在这段城墙南面十数步，曾经有一幢类似于明人谢肇淛笔下的那种木结构建筑。^①在那里，我度过了童年时光——

背倚着于山，一眼望去，近旁的白塔与远处的乌塔东西并峙，视野所及之处，芳草萋萋，空旷的荒地随处可见。夏季，每当夜幕降临，望着南校场上若隐若现、飘忽不定的荧荧磷火，又是惊惧又是好奇地围坐在父老身旁，听他们娓娓诉说着乡邦逸事、幽冥神怪……

转眼之间，二十多年过去了，童年的那份记忆依然清晰，但周围的生活环境却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记得20世纪80年代初期以前，从城市景观上看，触目皆是农田菜地，总让人一目了然地感受到中国传统都市的“城乡一致性”；^②而且，从明清文献中看到的福州社会风情，有不少在现实生活中也依然历历在目。

在我的印象中，福州城市自80年代初开始大为改观：原先城内随处可见的农田菜地，被一幢幢拔地而起的高楼大厦迅速填满；孩提时代父老讲述的那些世代相传、根深蒂固的民间信仰，也随着岁月的流逝，有不少已为人们所淡忘——是不是曾经长期困

扰过我们祖辈的那些冥冥神怪，在人群日益稠密的城市中已再无容身之地？

自幼生于斯，长于斯，看着熟悉的巷陌在老人的絮聒中一天天地改观，是欣慰？还是惆怅？——那种复杂的感受难以言表！

社会在发展，城市化在加速，但我们的生活空间也变得越来越狭隘，酷暑的热浪冲散了昔日榕荫下的清凉；曾经困扰过我们祖先的那些自然灾害，迄今仍然不时地肆虐；而某些一度沉寂的传统民间信仰，也以新的态势卷土重来。对此，我们该如何认知？或许，对历史的回顾，将有助于人们重新认识社会的进步及其所付出的代价，从而更好地把握现在，展望未来。

①谢肇淛《五杂俎》卷9：“房屋多用板障，地平之下，常空数尺，数间相通，以妨湿气，上则瓦，下布板，又加承尘。”参见拙文《谢肇淛》（载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理学家评传》第三册，山东教育出版社，1993年7月版）。

②日本学者真江广治氏认为：“……中国的都市与农村在日常的生活文化上本质上属于同一范畴。在中国，都市生活本来就带有农村生活的色彩，可以认为它是农村生活的延伸与扩大”。（见《中国民俗文化·岁时节令》，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2月版，页63）台湾学者刘石吉先生也指出：“城乡一致性是中国文化的特征”。（见《城郭市廛——城市的机能、特征及其转型》，载《中国文化新论·经济篇·民生的开拓》，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3年4月修订版，页334）

一、近 600 年来福州的自然灾害及其成因

自然灾害是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社会安定失衡的一种或一系列的现象,是自然致灾因子与人类社会剧烈冲突的结果。这种在自然界物质运动过程中由一种或数种具有破坏性的自然力通过非正常方式的释放而给人类造成的危害,对于后者的生存和社会的发展,均带来众多的负面影响。

我国幅员辽阔,自然条件纷繁复杂,社会经济结构亦各具特色。因此,自然灾害作用于人类社会所产生的后果及其危害的程度亦不尽相同。就近 600 年来的福州而言,自然灾害及其成因,就表现出明显的地域特征。

本书所述的“近 600 年来”,主要是指明初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368—1949 年)这段历史时期,但由于历史的沿续性,在部分章节中也适当述及 20 世纪 90 年代的今天。

(一) 自然灾害概况及其特点

近 600 年来,对于福州社会影响较大的自然灾害主要有水、火、风、旱、疫等。需要说明的是,由于自然灾害是自然致灾因素对人类生存环境的剧烈冲击,因此,它实际上是自然与社会综合作用的结果。换句话说,本节所述的“自然灾害”,既有肇因于纯自然因素的天灾,也包括渗透着人祸色彩的各种灾害。

1、“延平水,鼓山平”——“做溪水”

清光绪十二年(1886 年)夏季的某一天,地处闽江上游的光

泽县，一庙中正在演戏，但见锣鼓声喧，人头攒动。忽然有一妇人踉踉跄跄地狂奔而入，疾声力呼“水至矣！水至矣！”当时，人们正聚精会神地注目着台上演员的一招一势，对此根本置若罔闻。……过了片刻，脚下的大地突然崩裂，山泉从土中蜂涌而出，一望无涯，看剧诸人悉遭灭顶之灾。而台上的那些梨园子弟，或仍身穿绛袍，或尚戴着纱帽，七横八竖，漂泊于银涛雪浪之间，真是惨不忍睹！

——这是晚清时期《申报》记者为人们展示的一幅写真画面。^①在历史上，这样的惨剧并非绝无仅有，类似的情形在近600年来曾一再发生，以致于在福建方言中也留下它的痕迹。对此，近代著名学者陈衍在所著《福建方言志·言地第二》中就专门指出：

水暴至曰湔。

这种“暴至”之水曾酿就无数次上述那般的惨剧。究其原因，主要是由于闽北山区崇山峻岭绵延伸展，河床狭窄，坡度陡峻，宣泄不畅，故而山洪时常暴发。而上游山区的洪水泛滥，又总是引起闽江下游水患成灾。

福州地处福建省东部沿海的闽江下游，滨海平原地势低洼，河流众多。每年4至6月，北方冷空气南下时，常与来自海洋的暖湿气流在上游的闽北山区交汇，从而形成锋面广、持续时间长、雨量可观的暴雨，骤雨连降，山洪暴发，由此下泻的洪水常常对下游的福州形成威胁。根据水文工作者的总结，一般雨峰过后1天，洪峰就可到达福州，当前期土壤比较湿润的情况下，如果3天之内全流域降雨达150—200毫米，就会发生大洪水。^②

在历史上，福州地区每逢春夏之交，闽江上游常常溪洪暴涨，泛滥城厢内外，俗称“做大水”，又叫“做溪水”。据明人谢肇淛的描述，在万历年间，“闽中不时暴雨，山水骤发，漂没室庐，土人谓之出蛟”。^③“出蛟”是福州人根深蒂固的一种概念，认为洪水

成灾是水中怪物兴风作浪所致。对此，里人何求《闽都别记》第9回也曾说道：

刚至小午，西北城外河里忽然水涌上岸，顷刻涨满丈余，波浪滔天，人走不及，被淹无数。水中有一物，翻腾如龙舞爪，似蛇摆尾，过处掀波滚浪，狂风骤雨，树木怒号，迅雷闪电，如天翻地覆，数声霹雳，风雨渐晴，波浪渐退。其地被冲裂一条坑弄。今北门鳝鱼弄改名善余弄，即古迹也。当时西湖水面浮出大鳝鱼，大三四围，长十余丈，被雷击死。民间火墙大屋皆被冲倒，树木连根拔起不计其数。……

不管是蛟龙也好、鳝鱼也好，总之，它反映了人们对水灾切肤之痛的深深恐惧。谢肇淛认为，水性虽然柔于火，但水患的危害却比火灾要严重得多——因为“火可避而水不可避，火可扑灭而无如水何，直俟其自落也”。^④尤其是南方山洪暴发，疾如迅雷，人们更是一筹莫展。当时闽俗谓“延平之水高与鼓山平”^⑤（今天仍然流传于民间的“延平水，鼓山平”之谚，即沿于此），形容的便是——一旦大水暴发，城内外尽成泽国。例如，万历三十七年（1609年）的那场大水，就使大半个福州城淹没在滔天洪水之中。当时，“大水入城，高二丈许，南门兜仅露一抹，如蛾眉”，造成了“骸骨蔽野，百里无烟”的惨状。据目击洪灾的谢肇淛描述：

万历己酉（1609年）夏五月六日，建安山水暴发，建溪涨数丈许，城门尽闭。有顷，水逾城而入，溺死数万人。两岸居民，树木荡然。如洗驿前石桥，甚壮丽，水至时，人皆集桥上，无何，有大木随流而下，冲桥，桥崩，尽葬鱼腹。翌日，水至福州，天色晴朗而水暴至，斯须没阶，又顷之，入中堂矣。余家人集园上小台避之，台仅寻丈，四周皆巨浸矣。或曰：“水上台，可奈何？”然计无所出也。少选，妹婿郑正传，泥滓中自御肩舆迎老母暨诸室人至其家，始无恙。盖郑

君所居，独无水也。然水迄不能逾余台而止，越二日始退。方水至时，西南门外，白浪连天，建溪浮尸，蔽江而下，亦有连楼屋数间泛泛水面、其中灯火尚荧荧者；亦有儿女尚闻啼哭声者；其得人救援，免于鱼鳖，千万中无一二耳。水落后，人家粟米衣物为所浸渍者，出之，皆微黑臭腐，触手即碎，不复可用。^⑥

“建安”是当时建宁府（治今建瓯）附郭首县之一，“建溪”亦即闽江上游。此次溪水泛涨所造成的危害，与前述光绪十二年（1886年）的情形颇相类似。对此，后来编纂的《福建通志》也指出：此次“上游洪水，澎湃而下，城外水涨丈余，漂尸败椽，蔽江塞野，五昼夜不绝，水皆卤浊色，人不敢饮于江者匝月，捐赆葬浮尸千计”。《通志》小注载“故老”云：“二百年未睹也！”显然，这是一次特大的洪灾。^⑦

此次特大洪灾，主要是闽江上游的闽北山区一连3天3夜的暴雨所造成。它波及福州以及闽东、闽北近20个县市，淹死人民10余万。^⑧当时，福州贡院内水深数尺，考场垣舍倾坏，迫使原定于8月8日的举人考试不得不改期举行，^⑨这在福州历史上是比较罕见的。

揆诸实际，谢肇淛笔下“建溪浮尸，蔽江而下”的惨景，并非文人的夸饰之辞。这种惨况，在历史上曾屡见不鲜。如光绪七年（1881年）7月21日，“福州南台水涨，以上有无数棺木及木器漂下，观者叹息，而无计可施。查系延平、建宁、邵武各府地方潦水涌涨，势如高屋建瓴，民间之停棺于山岩者，半为涧水所冲，随波逐流”。^⑩里人何求《闽都别记》中，也时常有类似的情节。^⑪

另外，谢氏所言“大水入城，高二丈许，南门兜仅露一抹，如蛾眉”，在历史上亦曾不止一次地发生过。不过，即使是不及万历

三十七年(1609年)那样的水深,所造成的危害也已相当重大。在此,我们不妨以《榕城纪闻》所载清初发生的几次水灾稍作分析。

《榕城纪闻》为海外散人所著,是一部杂纪明清之际福州社会变迁的随笔见闻录。它起自崇祯十三年(1640年),迄至康熙元年(1662年),按时序记录了作者在福州22年的种种见闻201条。其中,涉及水灾的条目共有3处:

(顺治四年)三、四、五月,积雨,至五月十七日,水平地丈余,坏民居城屋数百处,田园绝粒,八郡皆然。

(顺治十八年)五月二十二日,大水平地丈余。建宁、将乐、政和、崇安、顺昌五县房屋千余间,流下洪江及闽安镇等处。建宁通都桥流于桔园洲,流下男女千人,十人中仅有一活者。田崩作沙坂。自庚子年九月下雨起,日日昏霾昼晦,或大风雷电,无三日之晴,凡大水十余次。至是,论设比丁亥年更过一尺,雨至六月初五日始晴。二十六日地震,有声如雷,水尚未退,天大寒。

(顺治十八年)自庚子年(按:即顺治十七年)九月二十日至本年六月十一日止,日日阴霾晦翳,大风雷电相继间作,鲜有竟日晴明者。惟六月稍晴,至七月初三日复雨如故。……二十一日,大水。二十八日,又大水。三十日,又大水。早禾于五月荡尽,水后再长新苗,至是又荡无收。因待新苗渐长,至处暑,晚禾未布,又为水叠阻过期,早、晚二冬俱空。村民挈壶沿市买米,米价五月五分,六、七两月七分,冬贵于春,亦一奇事。

其中,顺治十八年(1661年)五月的水灾惨状,可以与《五杂俎》及《申报》的描述相颉颃。此后,随着福州城市生态环境的日趋恶化(详下节),水灾愈益频繁,且灾情也越来越严重,时

常大范围地冲坏庐舍、田园，“市可行舟”更是水灾时的常见景观。^⑫

以光绪年间（1875—1908年）为例，元年（1875年）、二年、八年、十四年、二十八年，均曾发生重大的水灾。据《丁中丞政书》卷7《抚闽奏稿一·闽省水灾办理拯恤情形疏》记载：

本年（按：指光绪元年）冬属雨水过多，自入春以来并未连日晴霁，凡溪河蓄水之区本已盈满。省城自五月十六日后，复大雨倾盆，昼夜不息，至十九日夜，雨始稍停。上游溪流奔腾下注，又值海潮顶涌，水势骤涨，城外西、南、东三路，深至七八尺及丈余不等。城内西、南、东三路，水深六七尺至八九尺。即最高之北门，亦有积水一二尺，水深之处弥漫无涯。所有庙宇、营房、塘汛，闽县、侯官二县衙署、监狱，城乡民居、田园、道路、桥梁，均被淹浸。被难居民，或攀树登墙，或爬蹲屋上，号呼之声不绝于耳。……

这次水灾受海潮顶托的影响，使得闽江下游的河流及其众多的港汊与海平面的比降减小，流向趋于紊乱，从而造成了福州城区受涝成灾，灾情也异常深重。或许是“屋漏偏遭连夜雨”吧，福州人对于此次水灾惊魂未定，紧接着一场恶梦又再次降临。光绪二年（1876年）五月连日大雨如注，闽江上游溪水泛涨，福州城中水势滔天，民众皆揭瓦凿墙，攀援得活。对此，郭白阳的《竹间续话》卷3记载道：

闻父老言，会城水灾以光绪丙子（即光绪二年）五月为最大，茶亭金斗桥居民避水皆从屋檐登舟，五昼夜始退去。

凌霄的《一士随笔》也说道：“报载福州大水灾，为数十年所未有。”他引用陈衍的年谱描述说：

五月，福州大水，上游积雨，山水涨发，侯官地界西城一带，水皆没顶，其余大街小巷，深数尺不等。时巡抚为丰

顺丁公日昌，亲出梭巡，夜驻城上者旬日，遣轮船赴江浙等处运米。有诗纪其事。大世父其门下士，和诗有：“船上张帆市摇橹。”余家居妙巷，水所不至。先母归宁雅道巷，水淹半扉，稍退，泛舟回。……

年谱中的“丁公日昌”，在《丁中丞政书》卷10《抚闽奏稿四》中，也保存有他在福州指挥抗洪救灾的奏疏：

闽省自五月初五日起，洪水骤涨，民居荡析。闽、侯两县附城一带，水深八九尺或七八尺，即最高之北门等处，亦二三尺不等，城外则有深至丈余者，衙署盐仓多被冲坍。南台万寿桥为省垣第一桥梁，亦被冲塌二丈余。……初八日，怒涛汹涌，城楼振撼有声，倾墙倒壁，与男啼女哭之声，不绝于耳，水势较上年高出数尺。……附省侯官所属西乡一带，则多田庐淹没，颗粒无收，较之上年，尤为创钜痛深。闽县所属南乡一带次之。^⑬

“万寿桥”即今解放大桥之前身，是当时福州最大的一座石桥。稍后的光绪八年（1877年），闽江溪涨历五昼夜，也曾冲断过该桥的二座大桥墩。当时，福州金斗桥下洪水压岸达2.45米，而且还使一些村屋漂没、民田填沙罢耕。^⑭另外，光绪十四年和二十八年福州两次“做大水”，平地水深均达数尺至丈许不等，漂没田园庐舍。其中，光绪十四年的那一次水势，据说较光绪二年高出尺许。不过，关于此次水灾的具体情况，未见有具体史料的论述。

进入民国后，水灾肆虐仍然是福州社会的一大难题。其中，以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的那次洪灾尤为严重。当年6月中旬，低气压侵袭八闽全境，福建省各地普遍降雨，尤以闽江流域最为严重。据民国年间水利局水文总站的记载，6月13日至17日，建瓯、顺昌、南平、沙县雨量分别达到347、351、343.5、91和153毫米，闽江上游建溪、富屯溪和沙溪均告泛涨；而与此同时，福州